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证券简称：川恒股份，证券代码：002895）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91、2018-097）。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 万元购买了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 年第 3 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 (万元)	产品持有期	理财 天数	是否 保本	预期年化 收益率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产品代码：SXEDXBBX）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工商银行北京分行	2,000.00	2018年12月21日—2019年01月17日	28天	是	3.10%

注：本公司与受托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理财产品合同主要内容

1. 产品要素

产品名称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产品代码: SXEDXBBX)		
投资币种	人民币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持有期限	28 个自然日
产品起始日期	2017 年 11 月 24 日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2. 业绩基准

本产品拟投资 0%—80%的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 20%—100%的债权类资产, 0%—80%的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按目前各类资产的市场收益率水平计算, 扣除理财产品托管费等费用, 若所投资的资产按时收回全额本金和收益, 则客户可获得的业绩基准(R)分档如下: 28 天-62 天 3. 10%; 63 天-91 天 3. 25%; 92 天-181 天 3. 35%; 182 天-365 天 3. 45%。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投资需谨慎。

客户适用业绩基准以确认日当天为准。若产品未达到客户业绩基准, 工商银行不收取投资管理费; 在达到客户业绩基准的情况下, 工商银行按照说明书约定的业绩基准支付客户收益后, 将超过部分作为银行投资管理费收取。工商银行将根据市场利率变动及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各档次业绩基准, 并至少于新业绩基准启用前 1 个工作日公布。

3. 收益计算方法

预期收益 = 投资本金 × 业绩基准 (R) / 365 × 实际存续天数

投资本金以客户的每笔购买为单位, 业绩基准为客户购买时适用的按照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档。期间如遇工商银行调整业绩基准, 存续份额的业绩基准不变。

实际存续天数: 自客户购买确认日至预约到期日(赎回日)期间的天数; 如客户在募集期内认购本产品份额, 则该份额的实际存续天数自产品成立日(含当日)起开始计算。

三、风险揭示

1. 主要风险

(1) 政策风险：本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如遇到国家宏观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影响本产品的发行、投资和兑付等，可能影响本产品的投资运作和到期收益。

(2) 信用风险：客户面临所投资的资产或资产组合涉及的融资人和债券发行人的信用违约。若出现上述情况，客户将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3) 市场风险：本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由于市场的变化会造成本产品投资的资产价格发生波动，从而影响本产品的收益，客户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4) 流动性风险：除本说明书第八条约定的客户可提前赎回的情形外，客户不得在产品存续期内提前终止本产品，面临需要资金而不能变现的风险或丧失其它投资机会。

(5) 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果因募集规模低于说明书约定的最低规模或其他因素导致本产品不能成立的情形，客户将面临再投资风险。

(6) 提前终止风险：为保护客户利益，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工商银行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客户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以及再投资风险。

(7) 交易对手管理风险：由于交易对手受经验、技能、执行力等综合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产品的投资管理，从而影响本产品的到期收益。

(8) 兑付延期风险：如因本产品投资的资产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造成不能按时支付本金和收益，则客户面临产品期限延期、调整等风险。

(9)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本产品的成立、投资、兑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客户将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对于由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客户须自行承担，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0) 信息传递风险：工商银行将按照本说明书的约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客户应充分关注并及时主动查询工商银行披露的本产品相关信息。客户预留的有

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亦应及时通知工商银行。如客户未及时查询相关信息，或预留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通知工商银行导致工商银行在其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到客户的，可能会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2. 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3) 公司财务部对公司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进行会计核算。

(4)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资金需求和风险受控的情况下，对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低风险投资理财，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产品说明书》；
2. 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2日